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 2021-023

债券代码:128090

债券简称:汽模转 2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副总经理高宪臣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0年12月31日,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公司副总经理高宪臣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股。

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高宪臣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21年4月21日,公司副总经理高宪臣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经过半。现将其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1年4月21日,公司副总经理高宪臣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高宪臣	合计持有股份	180,000	0.0189%	180,000	0.01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	0.0021%	20,000	0.00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0,000	0.0168%	160,000	0.016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差异。

3、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高宪臣先生不属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高宪臣先生签署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1日